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馮巧莉
電話：03-8462860#226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joan6614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1670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550000A_1130167098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167098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30167098_ATTACH3.pdf、
376550000A_1130167098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，網路申報至113年9月30日截止，敬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原住民學生辦理申請助學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 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」及該會113年8月21日原民教字第11300439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助學金網路申請平臺網址為<https://cip.ntcu.edu.tw>本乎政府作業公開化、透明化精神，請公告前項網址，俾利學生與家長教師皆可以上網查詢，掌握進度消息確保個人權益。
- 三、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實施要點規定，所稱清寒，係指中低收入戶或家戶年所得總額在新臺幣（下同）50萬元以下者。本助學金計入家戶所得之成員為申請學生之主要照顧父母

113/08/23



親（或繼父母、同性配偶）；相關作業規定、表件格式請依本文附件實施要點、申請書等資料內容辦理。

四、請承辦老師務必核對申請人姓名、其父母姓名、身份字號及申請人原住民之身份註記，以利審核及勾稽作業之執行。

五、113 學年度「系統帳號登入」辦法修正如下：

(一)原在新學年度系統會恢復登入密碼與學校代碼相同，現行因資通安全執行之考量，故將「不再重新設定」。

(二)每所學校只有 1 組固定帳號(學校代碼)。

(三)請各校業務交接時，新承辦人需至系統更新「新承辦人員之相關資料」及「變更密碼」。

(四)學校如忘記密碼，請填寫以下資料以電子郵件e-mail詢問。(電子信箱：apntcu@mail.ntcu.edu.tw)

1、學校縣市：

2、學校名稱：

3、學校代碼：

4、新承辦人員：

5、聯絡電話：

6、電子信箱：

六、請各校確實於 9 月 30 日前完成申請網路填報作業，並彙整所屬學生下列表件，申請表及學生簽單分別成冊，並依學校代碼順序排列，於期限內送至中心承辦學校(本縣化仁國民小學)：

(一)申請表(因實施要點修正，111 學年度起申請表有更新，請使用更新之申請表，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需黏貼



裝
訂
線

父母（或繼父母、同性配偶）的身分證正、反面影印本，並於簽名欄簽名或蓋章。）

(二)學生簽單(列印前，需完成學生申請資料輸入系統，再由申請文件管理-列印-學生印領清冊簽單印出，上、下學期都需請學生親自簽名。)

七、使用特殊狀況申請表者，需有以下情況，如父母失聯不負照屬照顧養育等情況。請各校本權責審核用印，可作為替代該生證明文件之用。

八、各校如有需要申請資料請自行影印留存影本。

九、本案聯繫窗口本縣化仁國小黃素月幹事(聯絡電話03-8528720 分機305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

